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阮子晏
電話：03-8462860#317
傳真：03-8462782
電子信箱：ruanzihya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設字第11100596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學校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(第一梯次)簡章F
(376550000A_111005962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委託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辦理「111年學校化學物質管理法規說明會(第一梯次)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22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10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學校化學品物質使用種類繁多，為配合中央主管機關對化學品有不同層面管制及法規要求，且因應學校相關業務承辦人員更迭頻繁，該部持續辦理旨揭說明會，邀請行政院環保署、勞動部等主管機關進行法規內容要項講授，同時進行系統操作說明，以協助學校掌握化學品管理的最新法規資訊，並安排學者專家等分享學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經驗。
- 三、本次說明會分北、中、南及線上共5場次，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、地點：

- 1、臺北場次：111年4月20日(星期三)，中央聯合辦公大

111/03/23



樓南棟18樓第5會議室。

2、線上場次：111年4月25日（星期一），使用Cisco Webex Meetings軟體登入會議，報名成功者以E-mail方式傳送會議室連結與密碼。

(二)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111年4月8日(星期五)為止，實體課程人數提早到達90人即截止報名；線上課程人數提早到達120人即截止報名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為：
<https://reurl.cc/ve2K9j>。

(四)全程參與者得核發6小時教師在職進修之研習時數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。

四、本案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出席。

五、相關議程內容請參考附件。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周佳靜小姐；聯絡電話：03-5916446；電子郵件：chiaching@itri.org.tw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